

证券代码: 002951

证券简称: 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15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5,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时科技	股票代码	002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海坚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 289 号		
传真	028-68618226		
电话	028-68618226		
电子信箱	jszq@jinshig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烟标等包装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卷烟生产企业提供高品质的烟标产品,前述为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也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此外,公司积极与各大中烟合作原有卷烟产品升级改版和参与新品牌研发,积极参与各大中烟公司招投标,争取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是高新技术和高附加值的烟标及相关镭射包装材料镭射膜和镭射纸等。

烟标俗称“烟盒”，是烟草制品的商标以及具有标识性包装物总称，用于卷烟包装，是卷烟品牌建设、卷烟文化传播以及卷烟防伪的重要载体，是卷烟品质的重要体现。

对于烟标制品，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为订单式销售模式，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根据《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国内各中烟公司已逐步对大部分原辅材料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在招标文件中，招标方通常对各烟标品种设定投标价格上限。各中烟公司招标公告发布后，公司根据招标需求制订详细投标方案，并根据自身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在限价范围内报送投标价，制作投标文件并参与竞标。各省中烟公司根据投标方综合情况判定中标企业，并通知中标方最终中标价。中标后，公司以中标价格与中烟公司签署框架购销合同，明确约定产品类别及双方权利义务，合同期限通常为1-2年。烟标为特定产品，每种烟标均只向特定的客户直接供应，生产时间、生产数量均服从客户的需要，一般不作产品储备。公司多部门协同合作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在维护既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扩充产能并完善高附加值延伸服务，积极拓展优质新客户。

一般情况下，客户按月或一月多次下达书面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烟标生产、按通知发货并跟进回款事项。

3、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烟标印刷行业属于包装装潢印刷重要的细分行业，烟标印刷行业主要为下游卷烟行业客户提供烟标的研发设计、生产及服务，在印刷设计、包装材料、印刷工艺等方面的要求均高于普通印刷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及资金密集型行业。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周期性并不明显。包装印刷行业属于完全竞争市场，行业发展也没有明显的区域限制，但受节日消费效应的影响，烟标印刷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787,294,816.25	1,684,682,044.10	6.09%	1,522,266,81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07,839,689.75	1,410,891,081.42	13.96%	1,323,733,458.69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386,991,754.17	639,429,048.77	-39.48%	584,632,44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36,547.23	189,182,249.82	-70.54%	180,409,50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50,955.80	180,118,829.02	-73.05%	167,145,69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21,692.10	265,426,306.55	-46.30%	312,960,21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7	-70.21%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7	-70.21%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0%	13.92%	-10.22%	14.3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81.6	9,181.75	8,234.63	8,2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4.4	260.17	1,511.01	6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3.65	-7.55	1,374.58	-8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3	1,492.88	1,892.87	1,783.12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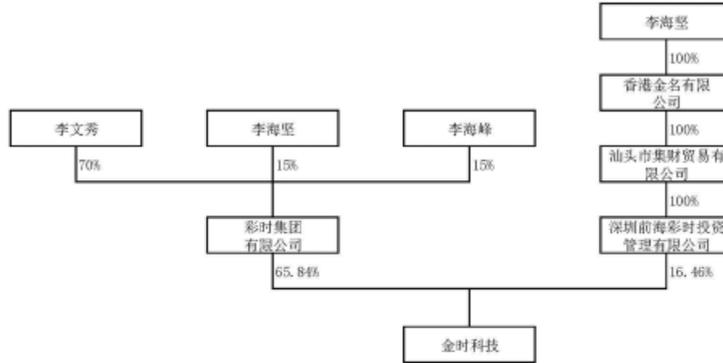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彩时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84%	266,666,667	266,666,667			
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6%	66,666,667	66,666,667	质押	50,600,000	
俞仙莲	境内自然人	0.87%	3,529,114	0			
成都金时众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2,549,533	0			
燕速	境内自然人	0.18%	732,800	0			
孙桂兰	境内自然人	0.15%	593,500	0			
于树胜	境内自然人	0.13%	516,600	0			
王佳慧	境内自然人	0.11%	458,400	0			
郑永威	境内自然人	0.10%	417,500	0			
简沃昌	境内自然人	0.10%	410,95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十名股东中，彩时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互为关联方，彩时集团有限公司为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控制的企业，深圳前海彩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李海坚控制的企业，李文秀、李海坚、李海峰为一致行动人。</p> <p>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王佳慧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58,4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湖南金时重大事项

目前，湖南生产基地印刷车间、员工宿舍楼、行政楼、检测中心主体及砌筑完成，外墙门窗及幕墙已完成，厂房2、原料仓库、污水处理站等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装修工程、设备及安装工程已完成部分。截止2021年12月31日，湖南生产基地已投入金额33,243.12万元，其中，自有资金5,875.31万元，募集资金27,367.81万元。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投资设立湖南子公司的进展公告》，称：因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为了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拟变更子公司湖南金时原规划的业务，拟不再从事烟标印刷业务，因此湖南金时工程建设需要临时停工调整并放慢建设节奏。截至目前，鉴于市场情况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经营业绩及股东权益，公司经审慎评估后确定湖南金时不再从事烟标印刷业务，正在制定具备可行性以及实施效益的募投项目调整方案。其具体实施方案目前尚处于前期调研以及方案论证阶段，目前还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好审议和信息披露工作。

二、金时印务重大事项

1、金时印务在2021年湖南中烟和安徽中烟进行的烟标项目招标中，部分公司在供产品未继续中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008、2021-009、2021-033、2021-040）若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执行应对措施或者该等应对措施无法完全抵御市场因素影响，则相关烟标项目未中标事项预计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2021年9月，金时印务收到湖南省耒阳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耒检二部刑诉〔2021〕Z99号）。2021年9月22日，湖南省耒阳市人民检察院以金时印务涉嫌单位行贿罪，向耒阳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案尚在审理过程中，暂时无法准确估计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